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归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3年9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批准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使用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，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帐户。（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13-053）。

公司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通过合理安排，资金运用良好。公司已于2014年9月10日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公司通过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达到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节约财务费用的预期目的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9月11日